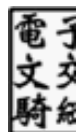
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白叔幼
聯絡電話：087320415#3635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252166@oa.pt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鹽埔鄉高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450144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45014458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爆手雷整人玩具宣導事項資料1份，請學校協助轉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114年1月20日經標檢政字第114300000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期大陸媒體報導爆手雷整人玩具存在安全隱憂，查繫案商品係整人玩具，屬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公告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範圍，進口及出廠前須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符合CNS4797-3等規定，貼附商品檢驗標識，始能於國內市場上銷售。
- 三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曾於113年執行多件進口旨揭商品檢驗時，發現其產生之噪音值不符合前揭規定，已要求不准進口，且因會產生噴濺小碎片，如朝人體(如眼睛)使用，恐產生危害。爰請學向兒童及老師等宣導應選購貼有商品檢驗標識之玩具，及不宜使用爆手雷整人玩具，以免發生危害。

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及公立幼稚園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

裝

訂

線



商品宣導事項

商品名稱	爆手雷整人玩具
材質	塑膠、水、檸檬酸粉
照片	
宣導事項	<p>一、 爆手雷整人玩具內含檸檬酸與小蘇打等成分，經混合發生化學反應所產生氣體有爆發作用，其爆發所產生之噪音可能會造成兒童聽力受損，爆發瞬間散發的熱量及碎片也可能濺射到皮膚、眼睛而造成危害。</p> <p>二、 該類玩具為本局公告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範圍，進口及出廠前，須經本局檢驗符合國家標準規定，貼附商品檢驗標識，始能於國內市場上銷售。</p> <p>三、 請宣導應選購貼有商品檢驗標識之玩具，及不宜使用爆手雷整人玩具，以免發生危害。</p>